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东方集团关于公司与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2）。

公司董事长张宏伟先生同时担任联合能源董事局主席和民生银行副董事长职务，张宏伟先生间接持有联合能源已发行股本 71.57% 比例股权，公司与联合能源共同向民生银行申请融资额度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宏伟先生按规定回避对本议案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另行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